

## 評分參考及參考答案

(a) 參考資料 A，指出《明治憲法》的兩項特徵。 (4 分)

### 評分參考

一項特徵加上相關線索 [最多 2 分]

- 例：
- 天皇是國家權力的核心
  - 人民只有有限度的自由

### 參考答案

其一，特徵是天皇是國家權力的核心。資料指憲法確立了天皇「居於國家統治權的中心地位」，天皇擁有統帥權，權力極大，可見憲法的特徵之一是天皇是國家權力的核心。

其二，特徵是人民只能享有有限度的自由。《憲法》列明「若干人民享有的自由權利」，但同時卻又指出「民主、自由十分有限」，可見憲法雖然賦予了人民自由，但自由度卻十分有限。

(b) 就資料 B 所示，指出大正時期日本政治出現了什麼轉變。 (3 分)

### 評分參考

L1 能夠指出轉變，但沒有描述其轉變的情況。 [最多 1 分]

L2 能夠指出轉變，並且能夠描述其轉變的情況。 [最多 3 分]

轉變：

- 例：
- 民主成份的提高

解釋：

- 例：
- 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的放寬
  - 選民人數的大幅增加

### 參考答案

日本政治的轉變是民主成份有所提高。

資料指選民人數由 300 萬躍升至 1200 萬，更占了全國總人口的 20% 以上，作者作形容令「日本的民主政治向前推進了一大步」，可見大正期間日本民主程度有所提高。

資料指「普選法」頒布後，允許 25 歲或以上的男性擁有選舉權和允許 30 歲或以上的男性擁有被選權，「給予多數人參政權」的機會，使民主成份得到大大提高。

(c) 大正時期(1912-26 年)，日本的政治方面在什麼程度上實現了現代化？試參考資料 A 及 B，並就你所知，解釋你的答案。 (8 分)

### 評分參考

L1 僅涵蓋現代化或非現代化，及/或僅使用資料或個人所知。 [最多 4 分]

L2 涵蓋現代化及非現代化，能同時運用資料及相關史實，並清楚闡明觀點。 [最多 8 分]

現代化：

- 例：
- 《明治憲法》打破了封建制度，是日本首部的憲法(資料 A)
  - 《普通選舉法》的頒布令日本的民主成份大幅提高(資料 B)
  - 原敬於 1918 年成為首位平民出身的首相，標誌著日本政黨政治的開始(個人所知)
  - 「軍部大臣現役武官制」於第一次護憲運動後得到廢止(個人所知)

非現代化：

- 例：
- 明治憲法中的君權過大，人民自由有限(資料 A)
  - 婦女仍然沒有參政權(資料 B)
  - 自由經常受到打壓(資料 B)
  - 軍部仍然擁有很大的權力，可以直接覲見天皇(個人所知)
  - 元老在出任首相一職的人選上仍然擁有很大的影響力(個人所知)

### 參考答案

大正時期的日本政治只在小程度上實現現代化。

雖然資料 A 指出《明治憲法》頒布後「對於進一步破除封建制度與促進政治現代化極有影響」，同時憲法賦予了部分人民享有自由，有著現代化的表象。

而且，資料 B 也指出普選法推出後，選民人數由 300 萬躍升至 1200 萬，令日本的民主成份得到大大提高，也具有現代化的特徵。

就我所知，原敬於 1918 年成為首位平民出身的首相，標誌著日本政黨政治的開始，同樣有助提高日本政治的民主成份，是現代化的特徵。

再者，軍人操控內閣成立的「軍部大臣現役武官制」於 1913 年第一次護憲運動後得到廢止，提高了內閣的自主權，同樣也是現代化政治的特徵。

然而，大正時期的日本政治本質上並非現代化。

資料 A 指《明治憲法》確立了天皇「居於國家統治權的中心地位」，天皇擁有統帥權，權力極大，可見《明治憲法》是中央集權的憲法，令日本仍然處於人治而非法治的狀況。

資料 A 更指出《明治憲法》的「民主、自由十分有限」，更埋下了軍國主義崛興的種子，使日本往後發動戰爭，故民主、自由度低的狀況也能顯示日本政治仍然未能達致現代化。

資料 B 指出即使普選法通過後，「婦女仍無參政權」，反映女性在政治上仍然受到不平等的待遇，政治現代化的程度並不完全。

更甚，資料 B 指政府經常打壓人民自由，例如 1925 年 5 月制定的「治安維持法」，使「一些自由主義的言論等和平運動」也受到打壓，反映人民自由受到打壓，並非現代化。

就我所知，軍部仍然擁有很大的權力，軍方可以直接覬見天皇，而且行動不受內閣所干預，可見軍方權力過大，並非現代化。

而且，元老在出任首相一職的人選上仍然擁有很大的影響力，例如原敬於 1918 年能夠成功成為首為平民首相，乃基於其獲得有「首相製造者」之稱的元老山縣有朋所首肯，才能夠得以組閣上台，可見日本政治仍然專制。

因此，儘管日本政治開始出現現代化的表象，但專制本質仍然未有改變，日後更成為軍國主義崛興的溫床，故日本只是小程度上現代化。